

天津银行信用卡申请条件说明：

如您符合天津银行无担保申请条件，请您下载打印津卡贷记个人卡（无担保）申请表，并完整填写（共两页）。

一、申请贷记卡个人普通卡，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 1、年满18周岁（含）以上60周岁以下（特殊情况可以适当放宽），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个人；
- 2、户籍或工作单位在发卡机构所在地，职业稳定，有合法收入，月收入在当地平均水平以上（月收入1000元以上），具有按期偿还贷款本息的能力；
- 3、在本市有固定住所、常住户口或有效居住证明。

二、免担保办理津卡贷记卡的其他条件除满足上述户籍及工作单位均在发卡机构所在地的条件外，符合下列要求的人员申请贷记卡可不需要提供担保：

- 1、国家机关、党政、司法及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的公务员和公职人员；
- 2、金融机构正式工作人员（保险公司推销员除外），国家邮电、通讯公司正式工作人员；
- 3、持有军官证的在役军队干部；
- 4、持有国家专业机构认定的各类注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在职专业人士；
- 5、国内、本地知名大中型公司、工商企业、科研机构的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
- 6、国家文化、教育、卫生机构的正式在职工作人员；
- 7、各分、支行长期业务往来的优质客户（需经支行推荐出具提供推荐函）；
- 8、其他有优良职业和稳定收入之各界人士。

